

淄博斯普伦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绝缘材料助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

淄博斯普伦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绝缘材料助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委托山东世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淄博斯普伦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电子绝缘材料助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部分内容不宜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不宜公开信息情况

（一）不宜公开信息内容：本项目的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用量、生产工艺等；

（二）不宜公开信息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四条规定，涉及企业商业秘密可以不予公开；

（三）理由说明：本项目涉及的产品方案、原辅材料用量、生产工艺等涉及商业秘密，不宜公开。

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版

淄博斯普伦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